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	

		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项目信息

1、项目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魏标文	黎永键	周晨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3年	2017年	2009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1年	2012年	2006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2年	2017年	2009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023年，签署深圳光峰科技股份	2021年，签署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	签署或复核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情况	有限公司、深圳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等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司、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年度审计报告
----	---	-----------------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3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77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2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费用需经股东大会批准。为提升工作效率，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参考2023年度审计费用，并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实际工作情况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通过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质条件、执业记录、工作方案、质量管理水平、审计费用报价、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信息安全管理以及风险承担能力水平等方面进行审核和评判，并结合其在2023年及以前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情况，认为其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诚信状况良好。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等审计工作，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3、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特此公告。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